



# 亞證地產有限公司

ASIASEC PROPERTI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1)

## 股東週年大會 代表委任表格

出席亞證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份(附註二)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三)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並以本人/吾等名義，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舉行之大會，並代表本人/吾等行事，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作出修訂或毋須修訂)，並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本人/吾等名義，就該等決議案按下文所載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如無任何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酌情自行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四)	反對(附註四)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李成偉先生為董事。		
	(B) 重選勞景祐先生為董事。		
	(C) 重選楊麗琛小姐為董事。		
3.	重新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A) 授予董事發行證券之一般授權(附註五)。		
	(B) 授予董事以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附註五)。		
	(C)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證券之一般授權(附註五)。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四)	反對(附註四)
5.	採納本公司新組織章程細則(附註五)。		

簽署(附註六)： \_\_\_\_\_

日期：二零二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請填上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之姓名。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以於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之數目為準。
- 如擬委派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代表出席並代為發言，及於以股數投票表決時代為投票。所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代表閣下出席大會。如受委任代表超過一位，股東須定每位代表之投票權百分比。
- 注意：閣下如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作出指示，則代表將有權就有關決議案自行決定如何投票或棄權。對於未載於通告而於大會正式提呈之任何其他決議案，閣下之代表亦將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或棄權。
- 決議案第4(A)、4(B)、4(C)及5項之全文載於通告內。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人簽署，或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公眾假期之任何部份不得計算在內)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此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在大會上就此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此等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此等出席之聯名持有人中，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人方有權就該股份投票。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如閣下在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該表格將被視作撤回。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